

证券代码：831409

证券简称：华油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华油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3月15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赵淑艳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3年3月15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监事会主席樊东兴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赵淑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赵淑艳女士，1979年7月出生，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环球领袖大学，工商管理MBA，研究生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01年7月—2002年4月，任中教育星（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数据员；2002年5月—2007年6月，北京科林思源环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7月—2010年5月，中建材（北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0年5月至今任就职于华油科技，现任人力资源部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

《华油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华油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6日